

10/F, Two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 979 號太古坊二座 10 樓

T電話 + 852 2810 6321 F傳真 + 852 2810 6320 E電郵 general@afrc.org.hk

### 新闻稿

2023年7月11日

会财局 **2022** 年年度查察报告让公众了解审计质素·并就核数师事务所绩效问责

会计及财务汇报局(会财局) 今天发布 2022 年年度查察报告 · 阐述其于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期间对公众利益实体(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所完成的查察结果,查察包括首批非公众利益实体项目。

#### 整体审计质素评级—有所改善但仍不足够

2022 年,会财局查察了 55 个公众利益实体项目,较 2020 年增加近 50%。因应往年查察结果不理想,我们持续加强查察工作以推动提升审计质素。随着进一步改革中赋予本局的权力,我们首次就 6 个非公众利益实体项目进行查察。

查察部主管赖翠碧女士在介绍 2022 年年度查察报告时表示:「在 2022 年‧所有接受查察的公众利益实体项目的平均审计质素评级均略有改善‧由 2020 年 3.1 分提高至 2.8 分‧但这还是不足够。我们留意到审计质素(主要是类别 A 事务所)有逐步提升的迹象。然而‧大多数类别 B 和类别 C 事务所的查察结果却令人失望。换句话说‧还有极大的改进空间。」

重复出现的审计缺失,反映一些核数师事务所并没有汲取教训或汲取的教训不足。他们并没有从本局的查察发现中学习及改善,以提高审计质素。这是一个强烈而明确的信息,提示那些在 2020-22 周期期间审计质素评级没有实质改善的核数师事务所,需要立即加强聚焦提高审计质素及保障公众利益。他们不客观或取捷径的态度,以致审计质素受负面影响,这是不可接受的,可能会严重影响公众对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的财务汇报质素的信心。



# 质素监控制度——一些类别 A 事务所有良好实践,但大多数类别 B 和类别 C 事务所的结果却强差人意

就质素监控制度而言,我们观察到一些接受查察的类别 A 事务所展示了良好实践。我们鼓励其他类别的事务所学习及了解这些良好实践,有助他们完善质素监控制度。

会财局在 2022 年所查察的 14 家类别 B 和类别 C 事务所的质素监控制度中,发现大多数此类核数师事务所在质素监控制度中的不同要素都存在缺失。尤其是,在审计项目及特定项目的承接及续任方面发现有缺失的类别 B 及类别 C 事务所的数量,由 2020年的 33%大幅增至 71%,需要立即予以关注。

赖女士续说:「在 2020-22 周期的第三年,类别 B 及类别 C 事务所的缺失率如此之高,令人无法接受。这些核数师事务所没有好好利用我们之前刊发的报告,从中学习以改善质素监控制度。为保障公众利益,核数师事务所就接受客户及项目的程序所制定的的质素监控制度仍是我们的查察重点。我们会持续监察当前情况并采取进一步措施,特别是监察那些倾向接受与其经验和资源不相称的高风险和复杂项目的执业单位。」

我们敦促核数师采取严格行动,并从高层(包括事务所主席、管理合伙人和项目质素审核员)定下正确审计质素的文化,以提高他们的审计质素,并重视有效的质素管理制度带来的裨益。

同时,我们还敦促上市公司的董事及其审计委员会在评估其核数师的优势及能力时, 应参考我们对核数师事务所的评论。确保财务汇报及审计质素是他们的首要责任,因 此他们应就关键审计风险与核数师保持定期沟通,并积极解决审计过程中出现的任何 问题。

在查察过程中,我们注意到执业单位存在一些不配合的行为,拖慢了整个查察进程。 这些不合作行为包括不提供或延迟提供相关文件、向我们的查察人员提供不完整或不 准确的信息。我们强调与查察员合作的重要性,本局的查察职能有助提高审计质素并 让各方受益,包括会计业界及公众。

会财局主席黄天祐博士总结:「对于核数师事务所而言,培养维持审计质素的文化至 关重要。然而,本局留意到,这种文化在核数师事务所之间存在很大程度的差异,我



们认为这是缺失重复出现的根本原因之一。会财局无法监管核数师事务所的文化,但 我们希望敦促公司领导层,包括事务所主席、管理合伙人和项目质素审核员,建立和 加强重视审计质素的文化,以确保公众对其专业水平及可靠性的期望。 」

完



会财局主席黄天祐博士(右)与查察部主管赖翠碧女士(左)向传媒发表 **2022** 年年度查察报告。



# 关于会计及财务汇报局

会计及财务汇报局(会财局)是根据《会计及财务汇报局条例》成立的独立机构。作为会计专业独立监管机构,会财局将履行作为行业倡导者的角色,致力于引领香港会计行业,通过有效监管,持续提升专业质素,从而有效地保障公众利益。如欲了解更多会财局的法定职能,请浏览 www.afrc.org.hk

# 传媒查询:

## 张诗敏

机构传讯副总监

电话:+852 2236 6025 传真:+852 2810 6320

电邮: celiancheung@afrc.org.hk

#### 陈佩珊

机构传讯主任

电话:+852 2236 6066 传真:+852 2810 6320

电邮: <u>chelsychan@afrc.org.hk</u>